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813/16-17(02)號文件

檔號：CB2/PS/2/16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研究動物權益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 2017 年 2 月 21 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推廣盡責寵物主人

目的

本文件提供關於政府當局就推廣盡責寵物主人方面的工作的背景資料，並概述立法會議員就此議題所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背景

2. 據政府當局所述，公眾教育對保障和促進動物福利至為重要。為此，政府一直積極教育市民在飼養寵物前要深思熟慮，清楚了解當中的責任，飼養後要緊守承諾，妥善照顧寵物一生一世，堅決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同時，政府勸諭市民不要遺棄寵物，並強調為狗隻領牌和注射狂犬病疫苗的需要，以及提倡絕育的好處。

3.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在 2010 年成立了一支專責隊伍，負責擬訂、推行和深化公眾教育和宣傳計劃，以宣揚愛護動物和以負責任的態度飼養寵物等信息。

議員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4. 議員對於此議題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遺棄動物

5. 部分議員關注到遺棄動物的刑罰甚輕，並認為政府當局應考慮將遺棄動物列作《防止殘酷對待動物條例》(第 169 章) ("《條例》") 下的罪行，以及對遺棄動物的行為引入懲罰性措施。不過，部分其他議員則認為，由政府當局推行公眾教育和宣傳計劃，以宣揚愛護動物和盡責寵物主人的信息，會是較為合適的做法。

6. 據政府當局所述，漁護署在 2016 年舉辦了多項公眾教育和宣傳活動，教育市民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認識動物福利，以及推廣領養寵物。這些活動包括 78 場學校講座、15 場屋苑講座、5 個與其他保護動物福利組織合辦的教育活動、12 個市區巡迴教育展覽，以及在新界鄉村及離島共舉辦了 8 次巡迴教育展覽。在 2015 年，漁護署於不同媒體、公共交通工具、巴士和小巴刊登廣告，以推廣動物福利和"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的信息。漁護署亦更新了網站，並且在網上平台 YouTube 設立了"動物管理頻道"，以便進一步推廣愛護動物、"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和防止殘酷對待動物的信息。

7. 政府當局又表示，在《狂犬病條例》(第 421 章)下，棄掉動物即屬違法；法例訂明動物畜養人如無合理解釋而棄掉其動物，即屬犯罪，可處罰款 1 萬元及監禁 6 個月。儘管如此，當局往往難以證明寵物主人是畜意遺棄其動物。有鑒於此，漁護署通常會援引香港法例第 421 章第 23 條，檢控有關寵物主人沒有控制其狗隻。

8. 政府當局回應議員的查詢時表示，當局每年根據香港法例第 421 章第 23 條提出檢控的成功個案約有 200 至 300 宗。漁護署在 2013 年根據香港法例第 421 章，檢控一名動物主人無合理解釋而遺棄其動物，該名動物主人最終被定罪並判處罰款 500 元。漁護署會聯同律政司檢討關於遺棄動物的檢控門檻。

為貓隻植入微型晶片

9. 有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研究將現時適用於狗隻的植入晶片及領牌計劃延伸至貓隻，以協助主人領回走失的貓隻，並防止不負責任的主人遺棄貓隻。

10. 政府當局解釋，《狂犬病規例》(第 421A 章)規定，所有超過 5 個月大的狗隻須接種疫苗、植入微型晶片及領取牌照，

主要是為了預防和控制狂犬病的傳播。受感染貓隻傳播狂犬病的風險相對較受感染狗隻為低。雖然現行法例並沒有要求貓隻主人必須為其貓隻接種疫苗、植入微型晶片和領取牌照，但貓隻主人如認為有此需要，可委託執業獸醫為其貓隻接種貓隻流行病或狂犬病疫苗和植入微型晶片以作身份證明。政府當局又表示，鑒於狗隻和貓隻的行為不盡相同，政府當局認為不適宜對這兩種動物施加相同的法例管制措施。當局須進一步研究是否需要為管理貓隻而引入獨立的法律機制。

在建築地盤飼養狗隻

11. 部分議員關注到，有狗隻在建築地盤/露天貯物用地內無人看管或在相關建造工程完工後被遺棄。該等議員指出，雖然香港法例第 421A 章規定狗隻必須接種疫苗、植入微型晶片及領取牌照，但許多在上述地方飼養的狗隻並無植入微型晶片。有議員關注到，漁護署是否有人手巡查該等建築地盤/露天貯物用地，以及就懷疑殘酷對待動物的個案進行調查。

12. 政府當局表示，漁護署已發出《建築地盤飼養狗隻守則》(附錄 I)。該守則訂明，若地盤完工或該處不再適宜飼養狗隻，必須妥善安置有關狗隻或把其遷往新地點。如沒有其他可供選擇的安排，地盤主管須把狗隻送交漁護署。據政府當局於 2016 年 3 月向第五屆立法會的有關動物福利及殘酷對待動物事宜小組委員會提供的回覆，在過去 3 年接獲有關在建築地盤附近發現流浪狗或無人看管狗隻的投訴，主要是針對狗隻滋擾。在 2013、2014 及 2015 年，每年所接獲關於建築地盤狗隻滋擾的投訴分別為 100 宗、79 宗和 78 宗；而當局因應這些投訴，每年進行逾 200 次巡查。如接獲在建築地盤發生的任何懷疑殘酷對待動物個案，一如其他個案，當局會根據《條例》進行調查，並在證據充分的情況下採取檢控行動。在 2013 至 2015 年，漁護署共接獲兩宗涉及建築地盤的懷疑殘酷對待狗隻的投訴，並進行了 4 次巡查，惟調查後沒有證據顯示該等個案有殘酷對待的情況。

13. 在研究動物權益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於 2017 年 1 月 17 日舉行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回應議員的關注時表示，為解決與在建築地盤/露天貯物用地飼養狗隻相關的問題，漁護署除了進行實地巡查之外，亦有向保護動物福利組織提供資助，以提供免費或收費低廉的狗隻絕育服務，並且教育有關的狗主為其狗隻絕育的重要性。

與保護動物福利組織建立合作夥伴關係

14. 部分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加強其與保護動物福利組織的合作，並考慮向非牟利的保護動物福利組織提供更多資助，以改善這些組織在促進動物福利方面的工作，以及擴展其絕育和動物領養服務。據政府當局所述，漁護署一直與多個保護動物福利組織合作，並會為這些組織提供資助，以提供免費/收費低廉的絕育服務和動物領養服務。漁護署亦支持設立及改善動物領養中心，供流浪動物暫時棲息及等待被領養。漁護署已在2016-2017年度預留150萬元，供有興趣的保護動物福利組織申請資助。

相關文件

15.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II**，該等文件已上載於立法會網站。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7年2月15日



漁農自然護理署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Conservation Department

附錄I

Appendix I

die cut area

本守則適用於所有飼養狗隻的建築地盤。為了保障員工及公眾的安全，並保障動物福利，請建築地盤的管理人員和負責巡視建築地盤的人員遵行本宣傳單張所列的守則。

This code sets out the control measures for all construction sites with dogs. For the safety of your staff, the public and the welfare of animals, both controllers and inspection officers of construction sites are advised to abide by the measures listed in this leaflet.



1

所有超過五個月大的狗隻必須接受預防狂犬病疫苗注射、植入微型晶片，以及以負責人的名字領取牌照（可以要求本署到場為狗隻發牌）。

All dogs over five months of age must be vaccinated against Rabies, microchipped and licensed in the name of the responsible person. (This can be done on site upon request to this department.)



2

無論任何時候，均須有最少一名地盤人員負責地盤所飼養狗隻的行為、福利和法律責任，該名負責人最適宜由該地盤的公司代表擔任。

At least one person, preferably a company representative of the site, should take responsibility at all times for the proper behaviour and welfare of, and liabilities for any dogs kept on the site.



漁農自然護理署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Conservation Department

九龍長沙灣道 303號長沙灣政府合署 5樓
5/F, Cheung Sha Wan Government Offices,
303 Cheung Sha Wan Road, Kowloon

電話 Tel 1823

網址 Website www.pets.gov.hk



建築地盤
飼養狗隻守則
Code of Practice
for Keeping Dogs on
Construction Sites

5

為地盤內所有狗隻絕育。
Neuter all dogs on site.

7

請勿餵飼流浪狗隻。
Do not feed stray dogs.



3

必須清理你的狗隻留下的糞便。
Remove all excreta left by your dogs.



4

時刻把狗隻約束在地盤內。
Keep the dogs within the site at all times.



6

不得遺棄狗隻。若建築地盤完工或不再在該處飼養狗隻，必須妥善安置有關狗隻，把其遷往新地點。如沒有其他可供選擇的安排，負責人可把狗隻送交本署動物管理中心。

No dogs should be abandoned. Upon closure of a site or when the site is no longer compatible for keeping the dog(s), the animal(s) must be re-homed or moved to a new location. As a last resort, the responsible person may surrender them to the Animal Management Centre of this department.



8

觸犯《狂犬病條例》的行為包括遺棄動物、無牌畜養狗隻、容許狗隻在公眾地方到處流浪及未能在公眾地方妥善管理其狗隻。你必須確保狗隻不會亂吠或以其他不當的行為滋擾鄰居或途人。

Acts which contravene the Rabies Ordinance include abandoning animals, keeping dogs without a licence, permitting dogs to stray in public places and not keeping dogs under proper control in public places. You must also ensure that dogs do not annoy neighbours or pedestrians by excessive barking or other undesirable behaviour.

推廣盡責寵物主人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立法會	2014年1月22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第 4188 至 4193 頁(范國威議員就"漁農自然護理署處理所接收或捕獲的動物的情況"提出的書面質詢)
	2015年6月10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第 9209 至 9214 頁(涂謹申議員就"動物福利"提出的書面質詢)
	2015年6月17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第 9413 至 9420 頁及第 A4 頁(陳克勤議員就"保護動物權益"提出的口頭質詢)
	2015年10月28日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第 372 至 376 頁(陳克勤議員就"遺棄動物"提出的書面質詢)
有關動物福利及殘酷對待動物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3月22日 (議程第 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	政府當局就小組委員會 2016 年 2 月 16 日會議席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	有關動物福利及殘酷對待動物事宜小組委員會報告